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潞安工程”）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为“山西潞安高硫煤基清洁利用油化电热一体化项目储运区注浆防渗工程专业分包”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工程名称：本次中标工程名称为：山西潞安高硫煤基清洁利用油化电热一体化项目储运区注浆防渗工程专业分包。
- （二）建设地点：山西省襄垣县王桥镇郭庄村
- （三）中标范围：储运区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竖孔和斜孔的施工内容，含基础注浆、基础管线修复、替换及注浆结束后地面恢复，垃圾外运，注浆区域内的相关监测等工作内容。
- （四）中标价：本次中标项目金额暂定为 99,85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玖佰捌拾伍万元整）。

二、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一）业主方基本情况

业主方：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赵岗飞

注册号：911404240730571472

经营场所：山西省长治市屯留县渔泽镇北渔泽

成立日期：1998 年 01 月 09 日

经营范围：建筑施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预拌商品混凝土专业叁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核定的期限和范围为准）；建筑材料、电线电缆、五金交电（油漆除外）、电子产品（国家限定经营品种除外）、通讯设备（地面卫星接收系统以及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外）、工业变压器、工矿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的批发、零售；太阳能产品的销售安装；工程技术服务、咨询与科技研究（中介除外）；钢门、钢窗、木制品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6 年度）公司与潞安工程有没有业务往来。

三、工程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中标项目金额暂定为 99,85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玖佰捌拾伍万元整），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35.90%。本项目的顺利履行预计会对公司 2017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目前，该项目暂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7 日